

上海市医院协会临床药事管理专业委员会 药物临床应用管理项目申报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更好地执行和落实国卫医函〔2020〕487号、沪卫药政〔2021〕1号等文件要求，充分发挥上海市医院协会临床药事管理专业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专委会”）的平台作用，利用专委会人才和资源优势，积极开展抗肿瘤药物临床应用管理相关研究，形成一定的“上海标准和模式”，现将专委会抗肿瘤药物临床应用管理项目申报通知发布如下：

1、申报对象：

上海市医院协会临床药事管理专委会委员单位，每家限报1项。申报者职称须为副主任药师及以上（特别优秀者可放宽到主管药师），具有丰富的临床药事管理经验。

2、课题范围：

（1）抗肿瘤药物药事管理流程研究（包括但不限于临时采购药物、超说明书用药，分级管理）；

（2）临床抗肿瘤药学服务管理规范建立（包括但不限于用药合理性评估，监测，点评）；

（3）新型抗肿瘤药物不良反应监测；

（4）抗肿瘤药物用药随访及科普宣传。

3、评审标准：

申报截止后专委会课题评审小组将择期组织申报者答辩，择优入选。中标课题通知书将以书面形式发到项目负责人医院。

（1）课题同时具有创新性、先进性和应用性，体现一定的学术价值和推广价值；

(2) 课题立论依据充分，研究目标明确，研究内容具体，研究方法科学、可行，有望在规定期限内取得预期结果；

(3) 申报者与项目组成员具备一定的研究基础、研究能力和研究条件。

4、完成时间

获得立项的申报者须严格按照课题申请书中的研究计划执行，研究期限一般为一年。

5、资助方式

资助经费（单中心1万元、多中心2万元）获批后将划转至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，申报者须在执行所在单位财务制度的前提下，遵照专款专用原则严格按照预算合规、合理使用。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可予以相应比例的经费支持。

6、截止时间：

请登录上海市医院协会网站（www.shyyxh.cn）“研究基金”栏目下载项目申请表电子版，填写完毕后，于2021年10月31日24:00前将申报表（含word版本和单位敲章扫描PDF版本）邮件发送至 sh.yyxh@163.com，邮件标题格式：抗肿瘤药物临床应用管理项目基金+单位+申请人（联系电话请务必填写手机）。逾期将不予受理。

7、联系方式：

上海市医院协会 盛菁 63308978

欢迎大家积极参与、踊跃申报！

上海市医院协会临床药事管理专业委员会

2021年9月27日

